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管部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委托部门：宁晋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河北嘉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目 录

一、 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
(一) 绩效评价目的	2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2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8
(一) 综合评价情况	8
(二) 总体评价结论	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10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3
五、存在的问题	13
六、改进建议	14
附件一：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16
附件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7
附件三：问卷调查	20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嘉博专审字第 3047 号

宁晋县财政局：

我们受贵局委托，对“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由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的基础上对委托评价事项发表意见。在绩效评价中，我们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文件规定，实施了包括审阅相关资料、询问、现场勘察、满意度调查及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评价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资料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绩效评价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评价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办字〔2015〕30号）文件要求，为切实加强全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组织领导，建立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经县政府同意，对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九个工作组。

根据《宁晋县财政局 关于 2022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批复》（宁财字



（2022）16号）要求，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收到预算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根据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申请《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费用的请示，建议县政府引入专业技术力量，对宁晋县境内的河流进行水污染源调查分析，确定影响水质的主要因素，提出有针对性的水质达标保障建议。经咨询相关环保公司，对照周边县市聘请第三方费用，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我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一年总费用约为 380 万元。建议将服务项目实施费用纳入我县财政预算予以解决，其中 2021 年度项目所需费用约为总费用的 40%（152 万元），剩余 60%（228 万元）纳入 2022 年度预算。

（二）绩效目标

有效改善宁晋县境内 5 个国省市河流断面水质，确保其水质达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了解本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指导下一年预算的编制，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

1.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

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依据

详见附件一。

3. 评价指标体系

(1) 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逻辑进行指标梳理。

(2) 设置原则

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是指为实现评价目的，由一系列反映财政支出各个侧面目标和相关指标集合的系统结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必须充分反映评价对象的性质和特征，体现评价的基本内容，围绕评



价的各项基本目标，建立逻辑严密、相互联系、互为补充的体系结构。构建科学规范的地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需要遵循以下的原则：

A. 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的原则

财政支出的范围广、内容复杂，支出的效益涉及多个方面，在设计指标体系时不仅要考虑支出对象的层次性，还要考虑支出内容的多样性；不仅反映支出的直接效益，还要反映间接效益；不仅反映支出的短期效益，还要反映支出的长期效益。因此，指标的设计应尽可能从不同侧面反映事物的全貌。但由于评价工作是一项复杂的工程，指标越多，收集数据的难度越大，成本也越高，因此考虑指标全面性的同时要注重指标体系的精简性，尽可能删除重复的指标。对于意义相似的指标只选择一个主要指标作为此类指标来反映评价内容，在设置指标时考虑数据收集的难易和成本的高低，用尽量少的指标或收集成本低的指标反映尽量多的信息量。

B. 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

由于财政支出管理工作是一个长期渐进的完善过程，因此评价指标的设计既要有一定的前瞻性和科学性，要体现财政管理改革的方向，同时又要符合目前实际工作情况，通用易懂，简便易行，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和可操作性。

C. 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的原则

任何指标体系的设计都要为一定的目的和需要服务，在筛选确定每一个单项指标时需要考虑该项指标在整个指标体系中的地位和作



用。根据它所反映的特定研究主体和研究对象的性质和特征，确定指标的口径、范围和涵义。同时，要注意指标体系内部的逻辑关系，不要对指标进行杂乱无章地罗列，而应在指标体系中尽量考虑研究对象之间的有机联系，从而全面地反映社会现象之间的数量关系和内在规律。

D. 完整性与导向性相结合的原则

完整性指评价指标的设置应与财政改革的战略目标一致，并能从不同角度反映公共财政支出的内涵和特征，要考虑财政支出外在性特点，即财政支出活动对社会发展产生的积极的或消极的影响。同时，要注重指标体系的导向作用和激励作用。所谓导向作用是指，评价指标的设立和运用可以引导评价主体重视评价内容，并努力朝评价标准的方向发展；所谓激励作用是指，评价的结果会对评估客体产生巨大的影响，从而产生激励作用，使财政支出工作朝设定的目标发展。

E. 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在进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必须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定量分析可以具体地反映财政支出效益的大小，定性分析可以反映财政支出与产出在因果关系以及同其他因素的相关性。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前提和基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时首先要作定性分析，以确定财政支出的性质、特点及各种因素之间的相关性，在此基础上设置变量、建立模型、处理数据，进行定量分析。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它将定性的内容数量化，二者存在密切的联系。因此，在对财政支出效益进行评价时，必须将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



结合，才能准确地反映财政支出效益状况。

F. 规范性与公正性相结合的原则

规范性是评价行为和结果始终贯穿和反映财政资金运作的全过程，强化、规范财政支出项目的选项、审批、监管、审核功能，增强财政资金分配和使用的责任制，使绩效评价对财政支出和预算管理起到激励和约束作用。公正性是对评价成员的要求，以确保评价工作的相对独立性。

4. 指标体系分解说明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文件规定，指标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逻辑关系进行指标梳理。二级、三级指标根据不同项目内容和特点分配，使指标设置适合不同项目的客观情况。

项目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大类别，10个二级指标：

- （1）项目决策指标中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个二级指标。
- （2）项目过程指标中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
- （3）项目产出指标中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三个二级指标。
- （4）项目效益指标中设置了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三个二级指标。

具体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二。



5.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特点，本项目主要采取以下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在指标权重分配、核心指标筛选、评分细则制定等方面，参考相关绩效管理規定、集体讨论的方法来确定。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评价小组：根据与宁晋县财政局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成立了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

2.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一级评价指标，设计了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质量、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 10 个二级指标及 16 个三级评价指标，制定了《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资料收集并审核、开展现场评价。评价小组在比较各种证据收集方法优缺点的基础上，通过现场勘验、实地调研、核对账目、问卷调查等方式对证据进行收集和核实。制定并实施满意度问卷调查 50 份，采取随机方式，有效确保调查问卷反映的真实性，确保绩效评价的客观、公正、有效。

4. 综合分析收集的资料并分类整理。首先对收集的资金收付资料进行整理，以确定资金是否及时到位，支出是否规范，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有效，质量是否可控。其次对回收的调查问卷进行分类整理、统计评分，认真归纳意见及建议，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5. 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小组通过对收集的证据进行了认真地整理和分析，谨慎地对项目各项指标进行了评分，撰写评价报告，并与项目单位沟通，最终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1. 评价级别确定

参考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合格、不合格。评价得分高于

90 分（含 9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80（含 80 分）—9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含 60 分）—80 分的，绩效评级为合格；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不合格。

2. 评价结果

我们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及实施单位的提供的绩效评价需要的资料，通过基础数据填报、访谈获取的数据信息，对该项目进行独立客观地评价，对本项目进行评价，制作评价得分情况表，得出评价得分结果。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实施单位	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预算数（A）		2022 年执行数（B）	2022 年执行率（B/A）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100%
项目设定目标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改善我县河流水质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 (10)	项目立项 (6)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0	0%	无项目立项文件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	2	100%	
		绩效目标的明确性	2	2	100%	
	资金落实 (4)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资金及时性	2	2	100%	
项目过程 (50)	资金管理 (20)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	6	60%	未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资金监管	10	8	80%	记账凭证页缺少签字



	组织实施 (30)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	10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10	10	100%	
		组织分工明确性	10	10	100%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项目完成率	10	10	100%	
	产出质量 (15)	项目合格率	15	15	100%	
	产出时效 (5)	完成及时率	5	5	100%	
项目效益 (10)	社会效益 (3)	满意度	3	3	100%	
	生态效益 (4)	生态环境改善	4	4	100%	
	可持续影响 (3)	项目是否可持续发展	3	3	100%	
合 计			100	92	92%	

(二) 总体评价结论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指标分值 100 分，评价得分合计 92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上述评价结果，总体上反映了项目实施结果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根据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申请《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费用的请示，随着当前面临的水环境形势日趋严峻，再加上我县河流流域范围广、涉水企业多，降解难度大等特点，我县河道生态修复技术支撑严重不足，造成监督管理和污水



治理难度较大，为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河流水质稳定达标和提升建议县政府引入专业技术力量，对宁晋县境内的河流进行水污染源调查分析，确定影响水质的主要因素，提出有针对性的水质达标保障建议。

经咨询相关环保公司，对照周边县市聘请第三方费用，结合我县实际情况，我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一年总费用约为 380 万元。建议将服务项目实施费用纳入我县财政预算予以解决，其中 2021 年度项目所需费用约为总费用的 40%(152 万元)，剩余 60% (228 万元)纳入 2022 年度预算。但无项目立项文件。

2. 项目资金落实情况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预算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为县级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00 万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2022 年 2 月 28 日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过采购代理机构石家庄德胜招标有限公司于宁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2. 2022 年 3 月 21 日河北策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递交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的投标文件，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中标并发布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 3,620,000.00 元。

3. 2022 年 4 月 20 日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与河北策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项目技术服务合同，合同约定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并生效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 40%，乙方服务满 6



个月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的 30%，剩余 30%待服务期结束后根据工作完成情况付款。项目技术服务合同中约定服务内容如下：

(1) 河北策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并运行宁晋县水生态环境管理及决策指挥平台。接入水环境管理相关数据建设 6 个模块，包括水环境质量监控、水污染源监控、巡河事件管理、电子文档管理水质预警模块、数据统计分析。

(2) 污染源(含排水口水质、河道底泥) 调查分析及排放清单编制，国、省考和市县断面达标方案编制，对河流污染、汛期进行预测、预警分析。

(3) 河流日常巡查和污染源。开展河道走访巡视，每月采样期间视水质情况，利用游船或无人机航拍对国省考断面上游等重点部位进行巡查，包括固定污染源排放口、农业农村面源排放、河道垃圾污染、企业偷排偷放、河道暗管排查、突发事件等，及时追根溯源对发现的问题上报；漂船或无人机航拍要根据甲方或专家团队意见要求随时开展。

(4) 国、省、市县断面自动站数据、月度人工采样平行样数据分析，对质疑数据及时对接省市监控中心。对国、省、市县断面自动监测站数据实时监控，发现数据异常情况，及时同运维方联系处理，并告知甲方。

(5) 国、省、市县断面自动站水质和重点河流重点部位、入河排污口水质分析形成日报、周报、月报、年报。

(6) 日常河流水质分析监测、应急监测、溯源，应急治理方案、对策建议及水污染事故组织协调服务支撑。



(7)开展涉水企业排查，定期对影响河流水质的涉水企业开展检查，分析企业现状，对企业管理能力、运行模式、运行现状、在线数据等进行查阅，提出整改意见。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022 年 6 月 27 日支付河北策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款 100.0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8 月 3 日,河北策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滏阳河艾辛庄国控断面、汪洋沟东曹庄省控断面以及滏阳河侯口、滏阳新河毕家庄、滏东排河赵家庄等 5 个断面水质达到国家和省市考核目标要求提供技术支持,使宁晋水环境质量得到改善,5 个河流断面项目已完成。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评价组通过对 65 名村民填写调查问卷，其中对本项目满意的有 65 人，占比 100.00%。

2. 生态效益。本项目实施后水环境质量得到了改善，有利于河流水质的净化，降低河流水面的污染。

3. 可持续影响。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工程实施后，完善了区内治涝体系，提高了治涝标准，涝灾损失将大大减轻，确保了区内群众安居乐业，促进了赫山区社会经济发展，项目建设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投资方向。

五、存在的问题

1. 记账凭证页缺少签字

2022 年 6 月 27 日，记账 1 号凭证，收支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



障服务项目，出纳未签字。

2. 资金支付流程未按合同执行

合同中约定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额的 40%。乙方服务满六个月后支付至合同款的 70%，剩余 30%。对服务期满根据工作情况付款。合同签订金额为 362 万元，合同额的 40%为 114.8 万元，但此次付款金额为 100 万元。

六、改进建议

我们根据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做出绩效评价并提出如下建议：

1. 进一步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财务人员培训学习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2. 建议加强财务管理，及时进行账务审核。严格按照《河北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要求执行。
3. 完善、提高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申请及审批流程。

七、报告附件

1. 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问卷调查

（此页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石家庄

报告日期：2023 年 8 月 15 日



附件一：绩效评价依据资料清单

序号	名称	项目 评价 依据 资料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3	《宁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办字〔2015〕30号）	
4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印发邢台市生态环境资金项目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邢环字〔2021〕36号）	
5	《宁晋县财政局 关于2022年县级部门预算的批复》（宁财字〔2022〕16号）	
6	《河北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附件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与评分细则
项目决策 (10)	项目立项 (6)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2	考察项目的申请、批复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相关文件是否齐全。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或集体决策等。若①②③齐全的权重 100%；如不符合①得 0 分；缺②扣权重 30%，缺③扣权重 3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与合理性。	①项目是否设置了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③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合理。各考察点各占 30%、30%、40%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的明确性	明确	2	项目绩效是否明确可考核可实现。	①绩效目标是否明确；②是否量化；③是否可考核；各考察点各占 40%、30%、30%权重分，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资金落实 (4)	资金到位率	100%	2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计划投入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过程 (50)	资金管理 (20)	到位及时率	100%	2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理性	合规	10	考察资金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或财政资金支出范围相关规定。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各级财经法规、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的用途;②是否用于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③资金调整、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完整;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出现任一违规现象不得分。
		资金监管	健全及有效	10	考察项目单位为加强资金监管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和有效。	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健全;②是否按资金管理制度实施项目资金监管。各考察点各40%、60%权重,全部符合得满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组织实施 (3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	考察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有相应的政策指导。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0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规范、有序。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25%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组织分工明确性	明确	10	考察项目实施中涉及的各方主体责任是否明确。	①财政局、宁晋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参与方职责划分明确,不存在职责划分不清晰现象;②以上各方职责与其部门职能相匹配。以上要素各占50%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 率	100%	10	考察项目实体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计划完成率=Σ (已完成工程量/计划工程量×100%×考核点权重)；工程计划完成率为100%得满分，否则本指标得分=实际完工率×分值权重。
	产出质量 (15)	质量达标 率	100%	15	考核项目实体工程质量合格情况。	工程合格率= (已验收合格数量/已施工完成数量) ×100%。达成目标，得100%权重；未完成，每少1%扣5%权重。
	产出时效 (5)	完成及时 率	100%	5	考察项目工程是否及时完成。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建设完成及时率达标，得100%权重；否则，每小于目标值1%，扣5%权重。
	社会效益 (3)	满意度	≥90%	3	考察项目受益对象的满意度。	该项指标得分=受益对象满意比例*标准分，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项目效益 (10)	生态效益 (4)	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4	考察项目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生态效益明显，得满分，生态效益一般或未得到明显改善，酌情扣分。
	可持续影响 (3)	项目是否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	3	考察项目完成后对后期发展可 持续性的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的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可持 续性，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总分				100		



附件三: 问卷调查

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

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 非常感谢您百忙之中抽空填写这份问卷调查, 这份问卷主要是为了了解宁晋县河流水质达标保障服务项目的相关情况, 并根据反馈的具体情况得出一定的结果。本卷采用匿名的形式作答, 您填写的答案将不会披露给您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 请您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谢谢您的配合。

1. 您认为周围河流水质情况如何 ()
A. 很好 B. 一般 C. 比较差 D. 很差 E. 平时没注意
2. 相比前几年的河流, 您觉得水质的变化是 ()
A. 变清澈一些 B. 没什么变化 C. 变混浊一些 D. 平常没注意
3. 巡查人员是否对河流每天巡检一次 ()
A、是 B、否
4. 您觉得河流水质保障对改善环境是否有必要 ()
A、是 B、否
5. 您对河流水质保障有何建议?